

2.10 广东省教育体制改革项目《基于教育与培训融通的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研究与实践——基于广东的实践》专家结题论证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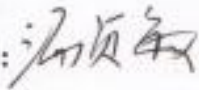
粤教改办〔2015〕5号

关于同意广东开放大学四个综合改革项目 立项的通知

广东开放大学：

你校《关于四个综合改革项目立项的请示》（粤开大规划〔2015〕2号）收悉。结合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府〔2015〕20号）“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”的要求，你校申报的《广东省学习型城市建设的制度设计与实践探索——以穗中珠学习型城市圈构建为例》、《构建广东社区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试点研究与实践——以佛山江门湛江为例》、《基于教育与培训融通的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研究与实践——基于广东的实践》、《开放与远程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研究——以广东高等远程教育为例》等4个项目，符合我省加快拓宽终身学习通道、构建优质高效的全新学习环境的改革精神。为推进我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、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深入开展，经研究，同意你校申请的以上4个项目立项。现就做好4个项目的研究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验收意见表

项目名称	基于教育与培训融通的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研究与实践——基于广东的实践		
项目单位	广东开放大学	论证日期	2018-1-18
验收意见			
<p>专家们通过审阅材料、听取汇报和充分讨论等方式形成共识。</p> <p>1.专家们一致认为，本项目能够根据项目立项申报要求，思路清晰，目标明确，举措扎实，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，研究与实践成果丰富，完全符合结项要求。</p> <p>2.专家们充分肯定了本项目的重要性与紧迫性，肯定了近三年来牵头单位联合相关单位所做的大量积极有效的探索，所形成的成果在省内乃至全国都具有标杆意义。通过教育与培训融通的路子培养养老服务与管理人才是正确的，今后应将项目成果进一步加以巩固与提升、转化与推广应用。</p> <p>3.专家们就今后拓展深化本项目，更好更快培养养老服务与管理人才提出三点建议：</p> <p>(1) 将项目实施存在的突出问题与困难及其解决的举措办法融入到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推动老年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代拟稿)，以期提供有力的政策保障；</p> <p>(2) 加强对全省乃至全国的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实施教育与培训，加强对养老服务与管理及相关专业招生宣传与推广，充分发挥学分银行的作用；</p> <p>(3) 聚集各方资源将养老、社会服务的行业标准以及教育与培训融通成果落地广东，在广东更大范围内开花结果；</p> <p>(4) 进一步将课题成果发表相关论文，申报省级、国家级教学成果奖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专家组组长(签名):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: 2018年1月18日</p>			